

证券代码：830782

证券简称：泰安众诚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泰安众诚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泰安众诚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的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勤勉尽责、客观独立、审慎公正的原则，在全面审阅相关议案文件、充分核查相关事项的基础上，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对本次董事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与格式严格遵循监管要求，所载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现金流量情况；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审议及披露工作的相关人员存在违反保密义务的行为。

我们同意《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2025年度审计报告》的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2025年度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审计机构执业资质完备，审计过程恪守独立审计准则；审计结论客观公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公司2025年度审计报告》，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状况、财务状况、现金流水平及长远发展规划，兼顾了股东合理回报与公司可持续发展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四、关于《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的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相关业务执业资质与专业胜任能力，该所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始终恪守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勤勉尽责、履职到位，能够公允发表审计意见，具备良好的职业操守与专业素养。公司本次续聘审计机构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稳定性与专业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五、关于《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的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公司持有河南平煤神马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0% 的股权，该主体为公司关联方。公司与该关联方之间的交易为日常生产经营所需，具备商业实质与合理性，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持续稳定开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利益。本次预计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及依据均参照市场价格或成本价格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进行利益输送、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泰安众诚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 霞

丁筱玲

李安虎

2026 年 4 月 27 日